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注销数量：20,800 份
-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数量：5,200 股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次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0,800 份，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200 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

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4 年 3 月 26 日至 2024 年 4 月 4 日，公司将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并于 2024 年 4 月 9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6、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4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

阅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对议案内容无异议。

8、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阅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0、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1、2025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阅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对议案内容无异议。

12、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2026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阅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4、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5、2026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阅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对议案内容无异议。

16、2026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价格及数量

鉴于公司 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0,800 份，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2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2.63 元/股。

三、预计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97,840	-5,200	692,64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19,697,056	0	519,697,056
总股本	520,394,896	-5,200	520,389,696

四、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本次激励计划继续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表示无异议。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已就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及注销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批准和决策程序。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依据、数量、价格、资金来源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公司尚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注销登记程序及相关的减资程序。本次调整及注销事项尚需按照《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1 日